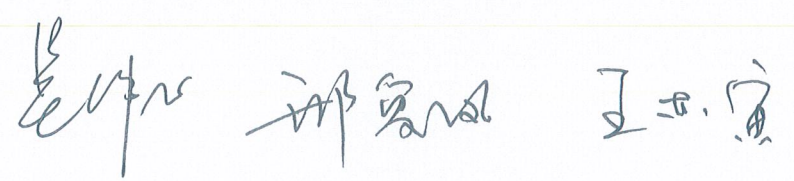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吴伟懿 职称：高工 工作单位：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姓名：邢爱凤 职称：高工 工作单位：南京金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姓名：王东寅 职称：高工 工作单位：南京市环境监察执法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2024年省级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南京林业大学涉农专业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
	项目编号：JSZC-202410292244
	供应商名称：南京林业大学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p>本项目的服务供应商需要在学校的整体教学框架内对在校学生进行相关培训，同时应满足以下三个条件：一是要符合项目实施的公益性要求；二是应具有切合学校总体教学方案、保障大学生完成本项目培训教学的技术服务能力；三是应具有丰富的大学生农业创新创业培训经验。</p> <p>南京林业大学是我省省属重点大学，是国家首批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入选国家首批“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等，学科齐全、实力雄厚，长期以来以农林为特色，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改，强化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努力提高大学生的就业创业能力；常年承担并圆满完成部、省重大农林科技协同推广、现代林业产业技术体系、农业农村专业人才培养等公益性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实施，取得了十分突出的社会效益。南京林业大学自2016年以来，每年面向本校涉农专业大学生，制定切合本校大学生教学实际的培训组织保障措施与教学实施方案，连续开展农业创新创业培训，共培训7000余人，为地方树立了一大批大学生农业创新创业示范引领典型，连续多年顺利通过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组织的绩效考核，多次受到农业农村部和省领导的充分肯定。</p> <p>综上所述，仅有南京林业大学具有在学校总体教学框架内安排850名在校涉农专业大学生相关培训并满足上述三个方面全部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的要求。为确保涉农专业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实施工作的公益性导向与高质量绩效，发挥本项目财政资金取得最佳社会效益，确定南京林业大学为2024年省级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南京林业大学涉农专业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的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p>
专业人员 签字	
日期：2024年11月1日	